

# 國立宜蘭大學 105 學年度園藝學系 第 2 次課程會議記錄

一、時間：105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中午 12：30

二、地點：園藝系會議室

三、主席：朱玉 主任 記錄：王滿馨

四、出席人員：尤進欽老師、張允瓊老師、黃志偉老師、林建堯老師、朱原顛同學(研究生代表)、瞿玄元同學(大學部學生代表)。

五、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人：朱玉、林建堯

案由：大學部由朱玉老師開設之必修課程「園藝技術一」，原開設學期為大一下學期，改為大一上學期開設；林建堯老師開設之必修課程「園藝技術二」，原開設學期為大二下學期，改為大一下學期開設，提請 審議。

說明：

1. 依據 105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並檢視課程設立之初衷「使大一學生初步接觸園藝技術及農場操作」，故作出調整。
2. 為平衡兩位教師上下學期必修課分配，園藝技術一由林建堯老師授課，園藝技術二由朱玉老師授課。

擬辦：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通過。

六、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案人：朱玉

案由：教務處來文請系上確認《我國學科標準分類修正研究新

版學科標準分類架構》，提請 審議。

說明：我國學科標準分類修正研究新版學科標準分類架構，園藝系屬於第 08 領域、081 農業學門、0812 園藝類、08121 園藝細學類，簡介內容：培育技術與理論兼備之園藝產業規劃、管理經營及推廣人才，包括：園藝及生物科技應用、園藝產品創新、園藝景觀設計、園藝產品銷售等領域。

決議：經教務處指示只需確認 08121 園藝細學類在 0812 園藝類項下即可，其他內容不可更改。

**提案二：提案人：尤進欽**

案由：下學年度因擬教授休假之故，目前所擔任之生資院課程委員代表與系課程委員代表的資格喪失，必須另擇委員，提請 審議。

說明：依據《國立宜蘭大學 105 學年度園藝學系第二次系務會議記錄》內容，依據本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票選產生四位委員票數高低依序是尤進欽(院代表)、林建堯、張允瓊、黃志偉等四位老師，候補一鄔家琪老師，候補二陳素瓊老師。

決議：生資院院課程類代表由林建堯老師遞補；系課程委員代表由鄔家琪老師遞補。

七、散會：1:30